

2023 年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单位由广州市花都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统一领导和管理，主要职责包括：

（一）负责秀全公园、人民公园、马鞍山公园、花果山公园、飞鹅岭山顶公园、儿童公园、天马河公园、花都广场、花都湖国家湿地公园以及今后新建的（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的）公园、广场的绿化养护、保洁、保安、消防等管理工作。

（二）负责辖区设施、景点的改、扩建与维护工作。

（三）负责辖区安全生产、安全保卫、消防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辖区森林防火及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

（四）负责制定并实施 广东花都湖国家湿地公园的总体规划和管理计划，完善保护管理制度；具体负责广东花都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恢复重建、建设管理工作。

（五）负责各公园、广场和湿地保护的科普宣教、科研监测工作。

（六）负责组织和配合落实在辖区举办的公益性活动。

（七）负责处理辖区所涉投诉事项。

（八）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职能分工，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内设综合部、保卫部、公共服务部、管养部、设施维护部、湿地保护部、科研检测部、科普宣教部 8 个副科级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 551. 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63. 21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 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 593. 5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63. 21
本年收入合计	6614. 95	本年支出合计	6, 614. 9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614.95	支出总计	6,614.9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 828. 01	0. 00	4, 828.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	其他支出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99	其他支出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63.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614.95	1,446.33	5,168.6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23	95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23	95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23	95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93.51	488.10	5,105.41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65.50	488.10	277.4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65.50	488.10	277.4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28.01	0.00	4,828.01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28.01	0.00	4,828.0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3.21	0.00	63.21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63.21	0.00	63.21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63.21	0.00	63.21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23.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828.0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593.5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551.74	本年支出合计	6,551.7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551.74	支出总计	6,551.74

注： 无。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 723. 73	1, 446. 33	277. 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8. 23	958. 23	0. 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8. 23	958. 23	0. 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58. 23	958. 23	0. 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765. 50	488. 10	277. 4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65. 50	488. 10	277. 4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65. 50	488. 10	277. 4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 446. 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6. 10
[30101]基本工资	190. 00
[30102]津贴补贴	126. 10
[30107]绩效工资	80. 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23
[30201]办公费	5. 00
[30203]咨询费	2. 00
[30204]手续费	0. 50
[30207]邮电费	6. 30
[30211]差旅费	1. 00
[30213]维修（护）费	3. 00
[30226]劳务费	12. 70
[30228]工会经费	20. 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31. 7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 00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3. 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6. 00
[30302]退休费	936. 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9.00	29.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9.00	2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0	2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 828. 01	0. 00	4, 828. 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 828. 01	0. 00	4, 828. 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 828. 01	0. 00	4, 828. 0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 828. 01	0. 00	4, 828. 01

注： 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77. 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1. 4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1. 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 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6. 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 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 446. 33	1, 446. 33	1, 44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 管理中心	1446. 33	1446. 33	144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工资福利支出	396. 10	396. 10	396. 10	0. 00	0. 00	0. 00	0. 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23	114. 23	114. 23	0. 00	0. 00	0. 00	0. 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936. 00	936. 00	936.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168.62	5,105.41	277.40	4,828.01	0.00	63.21	0.00	
广州市花都区 公园管理中心	5,168.62	5,105.41	277.40	4,828.01	0.00	63.21	0.00	
预算单位代管 资金	63.21	0.00	0.00	0.00	0.00	63.21	0.00	根据广州市花都区财政局文件花财收费[2018]8号《关于更改部分财政专户资金管理方式的通知》我中心从2019年1月1日起所有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收入由原通过财政非税系统上缴财政,改为缴入财政代管专户管理,缴费方式、单位部门预算的编制、经费支出的申请等事项按区财政经管科室的要求办理。
花都湖创建 4A 景区提升工作 (花都湖)	36.50	36.50	0.00	36.5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花都湖 4A 提升工作项目,加强了花都湖创建 4A 景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服务及提升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工作水平,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花都湖出入口和环境整治以及服务设施的增设。
创建国家湿地公园配套设施 (花都湖)	393. 07	393. 07	0. 00	393. 07	0. 00	0. 00	0. 00	通过开展花都湖 4A 提升工作项目, 加强了花都湖创建 4A 景区的基础设施建设 , 提高服务及提升工作水平,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花都湖出入口和环境整治以及服务设施的增设。
编外人员聘用 经费	221. 40	221. 40	221. 40	0. 00	0. 00	0. 00	0. 00	用于单位编外人员和临聘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等人员费用, 有效提高我中心编外人员工资发放的及时性和降低工资的拖欠。
秀全公园人工 湖水体养护项目	170. 00	170. 00	0. 00	170. 00	0. 00	0. 00	0. 00	改善我区秀全公园人工湖水体生态环境和景观效果,提升公园整体景观质量。
花都广场-人民 公园中心应急	5. 00	5. 00	0. 00	5. 00	0. 00	0. 00	0. 00	做好花都广场-人民公园中心应急避护场所的日常管理和配套设施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避护场所配套设施维护费								维护工作,突发公共事件发生时能为人民群众提供安全保障的避难场所。
市政公司垫付 广州市尚之诚置业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案件调解费用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解决广州市花都第一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垫付广州市尚之诚置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件调解费用,缓解市政公司经营困境,维护政府信用,避免产生新的债务诉讼。
工作业务保障 经费	1,150.00	1,150.00	0.00	1,150.00	0.00	0.00	0.00	支付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在编、编外人员和临聘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费用、及保障其他项目支出本年度发生费用项目支出支付不足部份经费。
市民广场管理 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配备充足管理养护工作人员,保持广场内绿化、保洁、保安、设施使用均达到上级部门标准,不断完善广场的基础配套设施,根据管理服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务需要不断制定完善广场管理制度,以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规范的管理服务为市民提供了一个良好的休闲、健身场所。
购置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在相关的文件规定范围内购置一批办公用品和公园的配套设施,有效地提高我单位的办公效率和各公园的形象。
城区公园、广场 维护养护经费	3,023.44	3,023.44	0.00	3,023.44	0.00	0.00	0.00	配备充足管理养护工作人员,保持园内绿化、保洁、保安、设施使用均达到上级部门标准,不断完善公园、广场的基础配套设施,根据管理服务需要不断制定完善公园、广场管理制度,以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规范的管理服务为市民提供了一个良好的休闲、健身场所。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614.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2.86 万元，下降 16.45%，主要原因是（一）本年减少项目经费收入；（二）本年减少在编人员，相应减少人员经费收入；支出预算 6,614.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02.86 万元，下降 16.45%，主要原因是（一）本年度单位对项目进行优化调整，减少了项目经费的支出；（二）本年减少在编人员，相应减少人员费用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9.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两台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达到 5 年以上，所以车辆维修费用增加，相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年度有两台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达到 5 年以上，所以车辆维修费用增加，相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上年基数为 0，

不可比）。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6.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368.8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450.57 平方米，车辆 5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城区公园、广场维护养护经费	3,023.44	配备充足管理养护工作人员，保持园内绿化、保洁、保安、设施使用均达到上级部门标准，不断完善公园、广场的基础配套设施，根据管理服务需要不断制定完善公园、广场管理制度，以优美的自然环境和规范的管理服务为市民提供了一个良好的休闲、健身场所。
创建国家湿地公园配套设施（花都湖）	393.07	通过开展花都湖 4A 提升工作项目，加强了花都湖创建 4A 景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服务及提升工作水平，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花都湖出入口和环境整治以及服务设施的增设。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注：本报告表格和文字部分的金额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